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聯絡人：陳聖蕙
電話：(02)7736-6227
Email：una0517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4月7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一)字第104004448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函稿、附件一、附件二、附件三（1040044485_Attach1.pdf、
1040044485_Attach2.doc、1040044485_Attach3.doc、1040044485_Attach4.doc，
共4個電子檔案）

主旨：轉知高雄市立美術館「104年暑期實習申請辦法」，請惠
予公告周知並鼓勵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高雄市立美術館104年4月2日高市美推字第
10470096200號辦理。
- 二、凡欲參加實習者，需具備基本電腦操作技能，並依據該館
實習生作業注意事項與《104年暑期實習申請補充說明》（
附件一）辦理申請登記。
- 三、本(104)年暑期實習作業時間表概列如下：
 - (一)實習日程統一，請勿自行擇取時間，104年暑期實習日期
：104年7月7日(星期二)至104年8月28日(星期五)止，週一
至週五8:30-17:30(中午休息時間12:00-13:30)，每週六、
日休息，每日實習時數以8小時計。部份實習班別為週二
至週六，每週一、日休息，請特別注意。
 - (二)申請截止日：104年5月6日。(以郵戳為憑)。
 - (三)公告錄取結果：104年6月中旬前公告於該館網頁，網址
：http://www.kmfa.gov.tw。
- 四、檢附104年暑期實習生需求調查表(附件二)以及該館實習生



作業注意事項(含實習申請書)(附件三)。如有相關疑義，
請聯繫高雄市立美術館推廣組承辦人：林宜秋(07)555-
0331#247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(含大學系統)

副本：本部高等教育司、技術及職業教育司、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(含附件)

104/04/07
10:15:41

裝

訂

